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岳林	董事	公务出差	李征兵

公司负责人陈纪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石笑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元)	6,592,754,345.11	5,516,862,015.88	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598,789,620.60	1,511,138,348.12	5.8%	
股本(股)	718,926,000.00	718,926,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239	2.1019	5.8%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397,804,000.63	12.4%	1,170,519,578.48	-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801,535.64	57.31%	87,651,272.48	1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05,454,458.12	-2.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4249	-2.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	58.14%	0.122	18.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	58.14%	0.122	18.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	0.96%	5.64%	9.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	-12%	4.46%	-19.06%

注：(1) 上述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指标应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2) 本报告期对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的，上年度期末和上年同期应同时列示追溯调整前后的数据。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852,928.26	潇湘华天酒店公寓销售产生的净利润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8,454.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8,536.71	
所得税影响额	6,147,845.68	
合计	18,245,000.33	--

注：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5,7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6,637,675	人民币普通股	326,637,67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830,367	人民币普通股	7,830,367
广西君合投资有限公司	5,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00
黄兆京	4,700,74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740
谢定英	4,099,336	人民币普通股	4,099,336
浙江天马热电有限公司	3,834,899	人民币普通股	3,834,899
申屠晓芳	3,223,353	人民币普通股	3,223,353
林学灿	3,122,171	人民币普通股	3,122,171
赵立巍	2,740,490	人民币普通股	2,740,490
江苏久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27,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7,6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无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本期增加 92,137.33 万元，增长 95.24%，主要系子公司灰汤项目增加投资 7.53 亿、邵阳华天增加投资 1.44 亿；

2、其他应付本期增加 87,286.13 万元，增长 300.57%，主要系上市公司项目投资所需资金量增加，华天集团拆借资金 2.69 亿元；灰汤项目按工程进度暂估入账增加工程应付款 4.24 亿元；

3、长期应付款减少 7,486.78 万元，减少 32.63%，主要系本期华盾公司及潇湘华天支付业主租金、株洲华天归还烟草公司欠款；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 23,308 万元，减少 70.54%，系归还借款；

5、长期借款增加 47,600 万元，增加 34.06%，系银行借款增加；

6、营业外收入增加 2,404.79 万元，增长 2446.34%，主要系潇湘华天公寓楼销售实现利润 2285.29 万元；

7、营业外支出减少 781.38 万元，减少 94.67%，主要系去年同期华天之星资产摊销 476 万元；

8、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17,956.48 万元，下降 49.59%，主要系本期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7900 万元，本期华盾公司及中部华天城项目结转成本 4800 万元部分系去年结转的开发成本，本期应付账款增加 4000 万元；

9、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6642.42 万元，增长 36.25%，主要系本期新增酒店员工人数增加及本期年初调增了工资基数；

10、处置固定、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 36,622.68 万元，主要系本期潇湘华天酒店公寓销售现金流入 3600 多万；

11、购建固定、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支付的现金净额增加 14981.62 万元，增加 26.14%，主要系本期灰汤、张家界、邵阳、银城等项目增加投入；

12、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11,745 万元，减少 74.83%，主要系去年同期对张家界投资 7000 万元、邵阳华天投资 4200 万元。

注：变动幅度在 30% 以上的报表项目和财务指标应说明原因。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上市公司如存在已披露最近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且相关审计意见所涉事项在前次定期报告披露时尚未解决的，应当在此处说明 2012 年第三季度对相关事项的解决情况。

本次季度财务报告经审计且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上市公司，应当在此处披露中披露董事会、监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5 年				
解决方式	通过资产重组将同业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或通过股权转让消除竞争。根据华天华天集团的公开承诺，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其将通过股权转让、资产重组等方式将其拥有的郴州华天大酒店 41.82%股权、株洲华天大酒店有限公司 44.71%、紫东阁华天大酒店有限公司 63.87%股权的股权逐步转入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工作时间为：在与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获得湖南省国资委批准的前提下，在 20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将本公司所持株洲华天大酒店 44.71%股权注入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一并解决株洲华天大酒店与湖南华天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经营性欠款的历史遗留问题；在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将本公司所持紫东阁华天大酒店 63.87%股权、郴州华天大酒店 41.82%股权注入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的履行情况	1、本公司已完成了华天集团所持株洲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44.71%股权的收购工作，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2、针对对华天集团所持郴州华天的股权转让事宜，				

	华天集团已多次与郴州华天各方股东沟通，其对由华天酒店现金收购华天集团所持股权的方案始终无法达成一致。据郴州华天财务报表反映，其盈利能力与华天酒店旗下其他高星级酒店相比明显不足。因此，华天集团在 2011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所持郴州华天股权的议案》，同意将以货币出资的 32.73% 的股权公开出售。今年第一季度，华天集团所持郴州华天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已顺利完成挂牌摘牌程序，华天集团已就该股权与郴州市竹山建筑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转让手续已经完成。（股权转让前，华天集团共持有郴州华天 41.82% 股权，其中 32.73% 为 3600 万元的货币出资，9.09% 为作价 1000 万元的无形资产出资）同时，针对无形资产出资的 9.09% 股权，华天集团做减资处理。截止报告期末，相关减资手续已经完成。目前，郴州华天酒店已交由湖南华天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托管。至此，华天集团该项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3、华天集团所持的紫东阁华天大酒店（湖南）有限公司 63.87% 的股权于 2012 年 5 月 31 日-6 月 28 日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出售。本报告期内，2012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成为此次股权竞拍的最终受让方，成交价格为挂牌价人民币 16309.4 万元。公司于 7 月 10 日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在工商变更登记完毕起计一年内付清交易价款并按照约定支付利息。2012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来自湖南省国资委发来的《产权交易鉴证复核通知书》，对本次股权交易予以了认可。至此，华天集团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	---

（四）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无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法定代表人签字：陈纪明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九日